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山东证监局责令改正决定书》具体内容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0]12号）的要求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山东证监局”）于2010年8月10日至8月20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于2010年9月29日作出了《关于对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（[2010]7号，以下简称《决定书》）。公司已于2010年10月28日披露了《关于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现场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》（详见公司编号为2010-029的公告，以下简称《整改报告》），《整改报告》包含了《决定书》提出的具体整改要求。公司现将《决定书》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

1. 监事会运作不规范。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都没有形成会议记录，与《公司章程》第181条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第24、25条的相关规定不符。

2.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运作有待进一步加强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、审计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，根据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，各专门委员会每年至少应召开一次会议，并形成会议记录，但公司检查期间战略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没有会议记录。

二、财务核算方面存在的问题

1. 收入确认时点不正确。公司目前收入确认的时点是以存货发出确认收入，但公司签订合同中有货物签收、货物验收条款，收入确认时点与公司年报披露的会计政策中收入确认原则不符，导致公司年报收入存在提前确认问题。

2. 收入、成本会计核算不符合规定。2009年浪潮信息从北京极光圣达科技

有限公司采购针式打印机，其中 18,536,518.00 元的销售合同签有售后回购协议，会计核算不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，导致公司 2010 年虚增收入 16,033,295.90 元，虚增成本 15,843,177.65 元。

3. 2009 年年报应付票据、应收账款、货币资金等科目金额错误。浪潮信息子公司深圳天和成有限公司会计核算不规范，以票据结算货款时，通过增加应收账款、减少银行存款的方式核算，致使公司会计报表未反映票据的真实情况，2009 年浪潮信息年报的应付票据、应收账款、货币金额反映金额不真实。

4. 土地使用权列示科目不正确。公司有两块土地使用权成本在固定资产下核算，不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要求。

5. 固定资产装修及相关工程费用列示科目不正确。公司固定资产装修和工程费用在长期待摊费用下核算，截至 2009 年年底余额为 6,844,888.15 元，未按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在固定资产科目下列示。

《决定书》要求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的有关规章制度，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水平。要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严格按照《会计法》、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账务处理，确保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核算的真实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五日